

信弘精选对冲 1 号量化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资产净值提示性公告

尊敬的信弘精选对冲 1 号量化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投资者：

由本机构作为管理人，接受您的委托，双方共同签署了《信弘精选对冲 1 号量化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）。现根据《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》、《私募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自律规则以及基金合同的要求，对信弘精选对冲 1 号量化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资产净值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运作过程中的相关事项作出如下公告：

信弘精选对冲 1 号量化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资产净值低于 1000 万元。

一、可能触发的情形说明

根据《私募投资基金运作指引》第四条第三款约定：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上一年度日均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 万元，或者连续 60 个交易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 万元情形的，应当停止申购并在 5 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披露；停止申购后连续 120 个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仍低于 500 万元的，应当进入清算程序。

二、其他提示事项

- (1) 本基金目前投资运作正常，暂不存在上述可能触发的情形。若出现上述情形，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自律规则和《基金合同》的约定进行处理。
- (2)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，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。

本机构将继续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，依照恪尽职守、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基金财产，为受益人争取最大利益。

如您对本基金、本公告或对客户服务有任何要求，投资者可拨打本机构客户服务热线 010-65008508、010-65008551，或通过客户服务邮箱 service@x-asset.com 咨询详情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信弘万禾资产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
1101070042004
2026 年 01 月 04 日